

案例曝光

自来水公司反向供水后……

案情回顾

2016年12月15日,有媒体报道称某市有多个小区及周边高校的自来水出现颜色发黄、浑浊、有异味现象。某市卫生计生委立即组织卫生监督员赶往该地区进行调查,了解到当地居民家中自来水2016年12月12日晚突然颜色发黄、浑浊、有异味。

经初步调查得知,某自来水公司将某水厂原水管道的自来水反向向某地区供水。本项目未经卫生计生部门审查验收,涉嫌违反了《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第八条供水单位机关新建、改址和设计审查、竣工验收必须有建设、卫生行政部门参加。新建、改建、扩建的城市公共用水工程项目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选址、设计审

查和竣工验收。卫生计生部门要求立即对某自来水公司进行案件受理并立案调查。经后续调查证实,某自来水公司2016年组织实施利用某水厂原水管道反向供水项目。该项目于2016年3月开工,同年12月5日完成碰头连接。经过试压、冲刷、消毒等环节,于2016年12月11日晚缓启阀门通水。2016年12月12日晚,该市供水服务热线陆续接到居民投诉电话。此次事件影响波及多所高校和多个小区,区域内约6000户居民。

相关证据有:某自来水公司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以及刊载有相关报道的报纸3份,受影响居民和受委托人的

询问笔录,某自来水公司提供的关于该事件的情况说明及处置情况报告和某自来水公司“某水厂利用水源反向供水工程管道整体冲刷专项施工方案”等。

2017年1月6日,该案调查终结,某自来水公司新建、改建、扩建生活饮用水项目未经卫生计生部门审查验收擅自供水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违反了《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第八条的有关规定。依据《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并参照“某省卫生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及适用规则等相关制度”(2013年版)的相关规定,决定给予某自来水公司罚款人民币4500元的行政处罚,同

时责令其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017年1月23日,卫生监督员对某自来水公司进行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该公司受委托人林某签收。在规定的时间内,某自来水公司未提出陈述和申辩意见。

经负责人审批,某市卫生计生委于2017年2月22日对某自来水公司新建、改建、扩建生活饮用水项目未经卫生计生部门审查验收擅自供水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某自来水公司罚款人民币4500元的行政处罚,同时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017年2月28日,该公司委托人林某签收了处罚决定书并于2017年3月10日缴纳了罚款。2017年3月14日,该案结案。

案卷评析

违法主体认定正确

在案件调查阶段,卫生监督员提取了某自来水公司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复印件各1份,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孙某的身份证复印件1份,该公司法人授权委托书1份,受委托人林某的身份证复印件1份,确认了该案的违法主体。

违法事实认定准确

2016年12月15日,卫生监督员对某地区进行现场检查时,对当地居民询问时制作了笔录,对违法事实的认定起到了关键的作用。后来,卫生监督员又对某自来水公司业务部主任林某进行了询问。同时,某自来水公司对事故的发生及善后处理形成文字意见,更有力地认定了违法事实,而从某自来水公司提取的本次施工项目的施工方案,某自来水公司“某水厂利用水源反向供水工程管道整体冲刷专项施工方案”对案件的认定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证据取得特别

本案除了正常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委托书、询问笔录等正常证据外,媒体的报道成为佐证案件的关键证据。媒体证据成为本案的一大亮点。

程序合法,步骤完备

按照立案、调查取证、合议、事先告知、审查决定、送达执行等步骤既实施了行政处罚,又保证了当事人应有的知情权、申辩权。

(材料由河南省卫生计生委提供,本报记者杨冬冬整理)

思考与建议

本案能否以某自来水公司供应的自来水不合格进行处罚

在没有任何有检验资质的检验室出具的具备法律效力的检验报告的前提下,以供水卫生指标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处罚不妥,而以供水项目新建、改建、扩建未经卫生计生部门审查验收擅自供水造成严重后果进行处罚不仅处罚依据可靠,违法事实认定也更准确。

加强各方面的协调

本案件是以新建、改建、扩建的生活饮用水项目未经卫生计生部门审查验收擅自供水造成严重后果进行处罚。随着社会的发展,城市框架的扩大,城市供水也呈现出日新月异的局面,各种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层出不穷,这就给卫生计生部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加强与各供水部门的联系,督促指导各供水单位及时报告新建、改建、扩建的供水项目,使企业少走弯路。

完善法律法规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已经实施20余年,2016年新版的《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只是在原办法上稍作调整,并未做大的修改,仍然存在着条文有歧义、概念解释不清以及处罚力度太轻对违法行为缺乏震慑作用等问题,建议修改《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以适应当前工作的需要。

放射卫生监督问答

如何理解非密封源工作场所表面污染控制水平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规定的工作场所表面放射性物质污染的控制水平如下表所列。

应用这些控制水平时应注意:表中所列数值是指表面上固定污染和松散污染的总数。手、

皮肤、内衣、工作袜污染时,应及时清洗,尽可能清洗到本底水平。

其他表面污染水平超过下表所列数值时,应采取去污措施。设备、墙壁、地面经采取适当的去污措施后,仍超过表中所列数值时,可视为固定污染,经过审管部门或审管部门授权

的部门检查同意,可适当放宽控制水平,但不得超过表中所列数值的5倍。β粒子最大能量小于0.3MeV(兆电子伏特)的放射性物质的表面污染控制水平,可为表中所列数值的5倍。²²AC(钍)、²¹⁰Pb(铅)、²²⁶Ra(镭)等β放射性物质,按α放射性物

质的表面污染控制水平执行。氚和氟化水的表面污染控制水平,可为表中所列数值的10倍。表面污染水平可按一定面积上的平均值计算:皮肤和工作服取100平方厘米,地面取1000平方厘米。

(据《放射卫生监督问答》)

工作场所的放射性表面污染的控制水平

单位Bq/cm²(每平方米放射性活度)

表面类型		α放射性物质		β放射性物质
		极毒核素	其他	
工作台、设备、墙壁、地面	控制区▲	4	4×10	4×10
	监督区	4×10 ⁻¹	4	4
工作服、手套、工作鞋	控制区	4×10 ⁻¹	4×10 ⁻¹	4
	监督区			
手、皮肤、内衣、工作袜		4×10 ⁻²	4×10 ⁻²	4×10 ⁻¹

▲该区内的高污染子区除外

郑州公布2018年第三期卫生监督监测信息

11家游泳场所水质指标不合格

本报讯(记者杨冬冬)近日,郑州市卫生计生委公布2018年第三期卫生监督监测信息,32家游泳场所水质抽检结果显示,有11家指标不合格。

据介绍,郑州市卫生计生委组织市卫生计生监督局、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人员,对全市营业中的游泳场所进行随机抽查,并依据《游泳场所卫生标准》(GB9667-1996)对pH值、浑浊

度、尿素、游离性余氯、细菌总数、大肠菌群等6项指标进行监测;共抽查单位32家,监测各类指标384项,合格353项。11家单位31项指标不合格,不合格项目主要为池水尿素超标、游离性余氯不达标。

这11家水质检测不合格单位有:河南建业至尊酒店管理公司郑州建业艾美酒店(中州大道1188号)池水尿素超

标、游离性余氯偏低;郑州市我爱运动健康产业有限公司金水分公司(丰庆路2号附2号)池水尿素超标;郑州万科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火炬街南、紫竹路西)池水尿素超标;郑州立方体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秦岭路与颍河路交叉口)池水尿素超标、浅水区游离性余氯偏高;郑州市中原区悦动品秀游泳健身中心淮河路店(工人路与淮河路交叉口)池

水尿素超标、游离性余氯偏高;河南豫棉宾馆有限公司(红专路66号)池水游离性余氯偏高;山东银座健身发展有限公司郑州金水东路分公司(金水路21号)池水游离性余氯偏低;河南易尔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鼎盛路北万如街东)池水尿素超标;郑州威尔诺曼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开元路100号)池水尿素超标、游离性余氯偏高;郑州市我爱

运动健身产业有限公司大卫城分公司(丹尼斯大卫城)池水游离性余氯偏高;郑州闪时尚健身服务有限公司(京沙新生活广场)池水尿素超标、游离性余氯偏高。

对游泳池水质检测不合格单位,郑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机构已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并责令其限期整改。目前,11家单位均已整改并复检合格。

信阳市平桥区

本报讯(记者王明杰 通讯员李艳阳 钟凯)8月8日,信阳市平桥区卫生计生委召开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启动暨培训会。

按照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开展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平桥区卫生计生委决定从今年开始在全区逐步开展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其主要目的是督促医疗卫生机构落实传染病防治职责和依法执业主体责任,不断提高卫生监督执法效率。

在会上,平桥区卫生计生委对全区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进行了部署,并就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对与会人员进行了培训。

平桥区卫生计生委要求,各医疗卫生机构要高度重视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将此项工作作为本单位推进依法执业、促进传染病防治工作落实的重要抓手,制定具体措施,建立多科室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各医疗卫生机构要认真组织实施,主动开展自查自纠,提高依法防治传染病的主体责任意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区卫生计生监督所要认真组织学习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手册,加强对医疗卫生机构的培训指导,确保综合评价结果真实、客观。

平顶山市

本报讯(通讯员黄晓玲)近日,平顶山市卫生计生委召开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启动会议,部署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各县(市、区)卫生计生委主管主任、监督科长、市县两级监督机构负责人,市直各医院主管院长,相关科室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会议要求,各县(市、区)卫生计生委负责本地区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组织实施,定期通报监督评价结果,及时在卫生计生委网站公示评价结果,并将评价结果纳入医疗机构信用评级体系;各医疗卫生机构要认真落实依法执业主体责任,以问题为导向,扎实开展传染病防治工作自查自纠,努力提高依法执业水平,保障医疗卫生安全;各卫生计生监督机构要做到监督检查与规范指导并重,建立监督执法信息分析与通报制度;对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依法开展监督检查和指导,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安阳市

本报讯(记者张治平 通讯员张俊平)日前,安阳市卫生计生委在安阳市卫生计生监督局举办了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培训班。

在培训班上,省卫生计生监督局传染病监督科负责人就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要点及监督内容进行了详细讲解,进一步明确了评价标准和注意事项,以确保综合评价结果真实、客观。

安阳市卫生计生委要求,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将其作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的有力抓手和具体行动,精心安排,认真组织实施;要建立健全监督、疾病预防控制、医政医管、基层卫生、科教等部门(科室)协调机制,定期通报监督评价结果;要注重结果运用,及时汇总并在卫生计生部门网站公示评价结果,纳入医疗卫生机构信用评级;各医疗卫生机构要切实落实依法执业主体责任,定期组织内部培训学习,努力提高依法执业水平,保障医疗卫生安全;各级卫生计生监督机构要做到监督检查与规范指导并重,建立监督执法信息分析与通报制度,加强对各县(市、区)的指导和督导,强化跟踪,务求实效。

舞阳县

本报讯(记者王明杰 通讯员荆新伟)日前,舞阳县卫生计生委为了督促医疗卫生机构落实传染病防治职责和依法执业主体责任,不断提高卫生监督执法效率,根据省市卫生计生主管部门统一部署,在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了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

据介绍,此项工作共分为三部分:一是分类监督,根据医疗卫生机构的类别和级别、传染病防治重点及风险程度,将其分为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采供血机构三类进行分类分级监督;二是综合评价,在分类监督的基础上,采用标化分作为医疗卫生机构综合评价的最终得分,评价结果分为优秀单位、合格单位、重点监督单位;三是结果干预,将评价结果纳入日常管理措施中,与医疗卫生机构不良行为记分、等级评审、校验、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评价、规范基层医疗机构评审等工作相衔接,加强动态监管。

从今年开始,舞阳县卫生计生委将逐步在全县推开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根据舞阳县医疗卫生机构总量推算,今年纳入该项综合评价范围的单位共计81家,按照“全覆盖”和“分步走”的思路,争取2023年纳入综合评价范围的单位达到总数的50%以上。



8月17日,商丘市睢阳区创卫办举办了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技术培训班。培训班通过现场模拟演示,讲解了病媒生物预防控制设施的安放和标准,并对灭鼠、蝇、蟑螂、蚊药品投放地点、剂量、投放标准进行了详细说明。 赵忠民 侯书华/摄

确山县开展『双随机』督查工作